证券代码：002306　　证券简称：中科云网　　公告编号：2025-022

# 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2025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25年第二次（临时）会议于2025年4月9日以电子邮件及通讯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25年4月14日以现场结合通讯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会议由董事长兼总裁陈继先生主持，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采用记名投票表决方式，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刊登的《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总裁工作报告》（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总裁提交了《2024年度总裁工作报告》，主要内容为公司2024年经营管理工作回顾和2025年工作计划。

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公司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2020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等相关规定和监管要求，更正后的财务报表及财务信息能够更加客观、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有利于提高公司财务信息质量。因此，公司董事会同意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发布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公告》、《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说明的审核报告》。

4.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证监局对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决定的整改报告》（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公司出具的《关于北京证监局对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决定的整改报告》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的相关要求，整改措施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出具的整改报告并将认真落实各项整改措施，切实提高公司的规范运作、财务核算及信息披露管理工作水平，促进公司的持续稳健发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北京证监局对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决定的整改报告》。

5.审议通过了《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董事会认为：公司编制和审核《2024年年度报告》及《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度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了《董事会关于非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董事会关于非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7.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2024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9,545.91万元，利润总额-5,210.82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332.61万元；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请参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本报告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8.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年度审计机构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2024年年度审计报告》，2024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332.61万元，未分配利润为-129,707.20万元。根据公司运营实际情况及股利分配政策，2024年度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本项议案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9. 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年度审计机构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公司内部控制出具了审计报告，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内部控制委员会审议通过。监事会、独立董事对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发表了同意的意见，《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10.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的议案》（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公司董事、高管2024年度薪酬情况，详见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第四节 公司治理”之“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的内容。

本项议案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1.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董事会同意续聘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期限为1年。本议案已经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以普通决议方式予以审议。详见同日发布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12.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公司董事会决议于2025年5月23日14:00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2024年度股东大会的会议通知将另行公布。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李臻、姚勇、徐小舸，及报告期内离任独立董事陈叶秋、邓青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将在2024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13.审议通过了《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14.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第六届董事会内部控制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经讨论研究，一致同意增补陈晓平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内部控制委员会委员，任期与第六届董事会任期一致。增补后的六届董事会内部控制委员会委员为：陈继（召集人）、徐小舸、李臻、李正全、陈晓平。

三、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2025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2.第六届董事会内部控制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3.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4.第六届董事会2025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5.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5日**

证券代码：002306　　证券简称：中科云网　　公告编号：2025-023

# 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2025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2025年第一次（临时）会议于2025年4月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25年4月14日以现场与通讯会议相结合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其中现场出席监事1人，为王赟先生；通讯出席2人，为刘小麟先生、王青昱先生。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赟先生主持，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采用记名投票表决方式，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关于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刊登的《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报告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经审阅，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2020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等相关规定和监管要求，更正后的财务报表及财务信息能够更加客观、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公司关于本次会计差错更正事项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事项。详见公司发布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公告》、《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说明的审核报告》。

3.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证监局对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决定的整改报告》（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经审阅，监事会认为：公司出具的《关于北京证监局对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决定的整改报告》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的相关要求，整改措施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监事会将继续督促公司认真落实各项整改措施，推动公司进一步提高规范运作、财务核算及信息披露管理工作水平，促进公司的持续稳健发展，切实维护公司及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发布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北京证监局对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决定的整改报告》。

4.审议通过了《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2024年年度报告》及《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度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关于非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的议案》（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对财务报告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的要求及公司实际情况。监事会同意董事会对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非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所做的专项说明，并将持续关注并监督董事会和管理层对相关工作的开展情况，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6.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2024年度公司财务报表已经年度审计机构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4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9,545.91万元，利润总额-5,210.82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332.61万元；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请参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本报告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7.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年度审计机构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2024年年度审计报告》，2024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332.61万元，未分配利润为-129,707.20万元。根据公司运营实际和股利分配政策，2024年度，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2024年度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相关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

本项议案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8.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反映了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公司不断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并有效执行。

《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9.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2024年度薪酬的议案》（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有关公司监事薪酬情况，详见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第四节公司治理”之“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的内容。

本项议案中监事薪酬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0.审议通过了《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

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11.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监事会同意续聘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期限为1年。本议案已经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以普通决议方式予以审议。详见同日发布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第六届监事会2025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4月15日**

证券代码：002306　　证券简称：中科云网　　公告编号：2025-029

# 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 | 本报告期 | 上年同期 |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
| 营业收入(元) | 99,619,539.18 | 30,188,676.85 | 229.99%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 -6,427,322.61 | -14,249,475.21 | 54.89%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 -6,210,549.83 | -14,195,021.58 | 56.25%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11,603,703.73 | -19,589,059.02 | 40.76%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0078 | -0.0174 | 55.17%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0074 | -0.0165 | 55.15%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30.60% | -105.35% | 75.01% |
| | 本报告期末 | 上年度末 |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 总资产(元) | 831,109,931.85 | 844,198,932.23 | -1.55%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 -24,396,200.02 | -17,968,877.41 | -35.77% |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 项目 | 本报告期金额 | 说明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 -289,687.06 | |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656.68 | |
| 减：所得税影响额 | -72,257.60 | |
| 合计 | -216,772.78 | --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如下：

| 资产负债表项目 | 本报告期末 | 上年度末 | 本报告期比上年度末增减率 | 原因及说明 |
|---|---|---|---|---|
| 货币资金 | 6,330,611.49 | 9,777,361.92 | -35.25% | 主要系支付团購项目货款所致。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600,000.00 | - | 100.00% | 系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所致。 |
| 短期借款 | 2,339,614.73 | 1,340,000.00 | 74.60% | 系子公司普惠贷款增加所致。 |
| 应交税费 | 686,698.89 | 1,532,154.38 | -55.18% | 系缴纳税款所致。 |
| 租赁负债 | 1,023,956.66 | 598,814.76 | 71.00% | 系办公租赁房屋所致。 |
|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项目 | 年初至本报告期末 | 上年同期 |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率 | 原因及说明 |
| 其中：营业收入 | 99,619,539.18 | 30,188,676.85 | 229.99% | 主要系新能源光伏业务2024年后续订单本期完成及报告期新增订单所致。 |
| 其中：营业成本 | 93,417,775.80 | 24,500,427.06 | 281.29% | 同上。 |
| 税金及附加 | 254,392.22 | 27,624.61 | 820.89% | 主要系子公司房产税、印花税所致。 |
| 管理费用 | 7,979,438.33 | 17,771,758.92 | -55.10% | 主要系上期同期计提股份支付费用及报告期新能源光伏业务费用下降所致。 |
| 财务费用 | 1,092,973.43 | 796,608.59 | 37.20% | 主要系新能源光伏项目借款利息费用费用化所致。 |
| 加：营业外收入 | 200.00 | 92,987.79 | -99.78% | |
| 减：营业外支出 | 289,887.06 | 181,446.56 | 59.76% | 主要系团購项目捐赠所致。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1,603,703.73 | -19,589,059.02 | 40.76% | 主要系新能源光伏业务支付款项减少所致。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962,789.00 | -27,511,506.44 | 92.87% | 主要系新能源光伏项目投资减少所致。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0,119,742.30 | 33,781,665.66 | -70.04% | 主要系上期子公司银行贷款所致。 |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77,493 |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 | | 0 | |
|---|---|---|---|---|---|---|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 | | | | | |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 |
| | | | | | 股份状态 | 数量 |
| 上海臻禧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16.43% | 142,876,100.00 | 0.00 | 质押 | 110,360,000.00 |
| 杭州诺克隆恩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1.45% | 12,600,000.00 | 0.00 | 质押 | 12,600,000.00 |
| BARCLAYS BANK PLC | 境外法人 | 1.13% | 9,863,108.00 | 0.00 | 不适用 | 0.00 |
| 黄婧 | 境内自然人 | 1.07% | 9,296,534.00 | 6,000,000.00 | 冻结 | 3,296,534.00 |
| 翁史伟 | 境内自然人 | 0.72% | 6,300,000.00 | 0.00 | 不适用 | 0.00 |
| 秦国伟 | 境内自然人 | 0.67% | 5,800,000.00 | 5,800,000.00 | 不适用 | 0.00 |
| 陈继 | 境内自然人 | 0.64% | 5,609,318.00 | 4,206,988.00 | 不适用 | 0.00 |
| 沈洪秀 | 境内自然人 | 0.60% | 5,210,000.00 | 3,907,500.00 | 不适用 | 0.00 |
| 朱芬 | 境内自然人 | 0.48% | 4,173,100.00 | 0.00 | 不适用 | 0.00 |
| 赖秋羽 | 境内自然人 | 0.45% | 3,941,600.00 | 0.00 | 不适用 | 0.00 |
|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 | | | | | |
| 股东名称 |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 | | | 股份种类 | |
| | | | | | 股份种类 | 数量 |
| 上海臻禧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142,876,100.00 | | | | 人民币普通股 | 142,876,100.00 |
| 杭州诺克隆恩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12,600,000.00 | | | | 人民币普通股 | 12,600,000.00 |
| BARCLAYS BANK PLC | 9,863,108.00 | | | | 人民币普通股 | 9,863,108.00 |
| 翁史伟 | 6,300,000.00 | | | | 人民币普通股 | 6,300,000.00 |
| 朱芬 | 4,173,100.00 | | | | 人民币普通股 | 4,173,100.00 |
| 赖秋羽 | 3,941,600.00 | | | | 人民币普通股 | 3,941,600.00 |
| 黄伟强 | 3,728,001.00 | | | | 人民币普通股 | 3,728,001.00 |
| 李京泽 | 3,624,100.00 | | | | 人民币普通股 | 3,624,100.00 |
| 徐蔚 | 3,602,000.00 | | | | 人民币普通股 | 3,602,000.00 |
| 赵尧珂 | 3,535,000.00 | | | | 人民币普通股 | 3,535,000.00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1.陈继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上海臻禧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实际控制人，且陈继先生持有公司股份，其与上海臻禧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构成一致行动人关系；<br>2.除上述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外，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安排。 | | | | | |
|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 报告期末，股东赵尧珂持有3,535,000股公司股份，其中1,000,000股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 | | | | |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一）关于控股子公司可转股债权展期暨公司继续提供担保的情况

公司控股子公司中科高邮于2023年7月14日与扬州市科创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科创基金”）签订《可转股债权投资协议》，科创基金以可转股债权5,000万元投资中科高邮高效电池片项目，债权期限为18个月，公司为该笔可转股债权提供不可撤销的无限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由于上述5,000万元可转股债权到期日为2025年1月17日，中科高邮拟对上述可转股债权进行展期，展期至2025年4月底，公司将继续为该笔可转股债权提供不可撤销的无限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上述事项已经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关于公司投资者索赔案件的进展情况

公司于2018年4月13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了《重大诉讼公告》（公告编号：2018-39），对多名投资者以“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为案由起诉公司，以及有部分投资者要求前控股股东孟凯承担连带赔偿责任的索赔案件情况进行首次披露。此后，公司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对案件进展情况进行了多次披露。公司于2023年4月19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关于收到〈民事判决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4），一审判决公司向投资者赔偿投资损失3,176.05万元，并承担54.60万元的诉讼费，合计3,230.65万元。

2025年1月7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了《关于收到〈民事判决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8），公司收到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北京市高院”）邮寄送达的（2023）京民终660号《民事判决书》，北京市高院就公司与被上诉人（原审原告）周某等、原审被告孟凯有关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一案作出二审判决。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公司正积极与相关各方进行沟通，妥善解决后续支付事宜，依法维护公司和广大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措施及叠加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1条“上市公司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本所对其股票交易实施退市风险警示：（一）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且扣除后的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二）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根据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24年年度审计报告》，由于公司2024年末净资产为负值、2024年度营业收入未达3亿元且净利润为负值，公司股票交易将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措施（“*ST”）。同时，公司连续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上述财务数据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之“（七）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四）新能源光伏业务进展情况

截至目前，中科高邮新能源基地厂房、土建已完成，并安排2条产线设备进场定位安装。但鉴于厂房前期土建工程存在质量问题且已经司法鉴定机构予以确认，使得电池片项目暂不具备投产条件。为维护上市公司利益、两级国资平台权益，公司就电池片项目所存在问题，报请地方政府成立工作专班，彻底厘清整个工程质量之责任划分并追责。

2024年底，公司与高邮市本地光伏企业达成合作意向，租赁其现有组件厂房及产线并进行技术改造。截至目前，公司组件项目正处在技改阶段，经技术改造后，公司将具备相关组件生产能力。2025年，公司将组建专业化技术团队，建立健全相关制度流程，持续推进设备及工艺技改等工作，按时向客户交付光伏组件产品。在公司自身组件产能不足以交付订单时，将委托扬州市或高邮市本地光伏企业进行生产。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03月31日

单位：元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流动资产： | | |
| 货币资金 | 6,330,611.49 | 9,777,361.92 |
| 结算备付金 | | |
| 拆出资金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600,000.00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 应收票据 | 43,770,457.32 | 43,771,236.50 |
| 应收账款 | 15,921,624.58 | 16,536,103.10 |
| 应收款项融资 | | |
| 预付款项 | 1,958,164.25 | 1,674,264.98 |
| 应收保费 | | |
| 应收分保账款 | |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
| 其他应收款 | 27,799,513.89 | 30,066,399.84 |
| 其中：应收利息 | | |
| 应收股利 |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存货 | 49,881,295.46 | 50,433,888.48 |
| 其中：数据资源 | | |
| 合同资产 | | |
| 持有待售资产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 其他流动资产 | 34,423,665.49 | 43,812,524.81 |
| 流动资产合计 | 180,685,332.48 | 196,071,779.63 |
| 非流动资产： | | |
| 发放贷款和垫款 | | |
| 债权投资 | | |
| 其他债权投资 | | |
| 长期应收款 |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 固定资产 | 109,860,226.66 | 111,174,504.63 |
| 在建工程 | 367,005,422.28 | 366,440,075.75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油气资产 | | |
| 使用权资产 | 1,880,361.06 | 1,518,769.17 |
| 无形资产 | 36,738,829.31 | 36,939,206.12 |
| 其中：数据资源 | | |
| 开发支出 | | |
| 其中：数据资源 | | |
| 商誉 | 11,323,915.97 | 11,323,915.97 |
| 长期待摊费用 | 4,896,011.75 | 6,044,848.55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1,065,046.14 | 1,065,046.14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117,654,786.20 | 113,620,786.27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 650,424,599.37 | 648,127,152.60 |
| 资产总计 | 831,109,931.85 | 844,198,932.23 |
| 流动负债： | | |
| 短期借款 | 2,339,614.73 | 1,340,000.00 |
|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 拆入资金 |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 应付票据 | 875,000.00 | 110,000.00 |
| 应付账款 | 14,905,685.68 | 19,793,876.19 |
| 预收款项 | | |
| 合同负债 | 53,085,126.39 | 53,344,372.82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
| 应付职工薪酬 | 10,073,160.89 | 9,775,554.68 |
| 应交税费 | 686,698.89 | 1,532,154.38 |
| 其他应付款 | 492,008,000.84 | 485,486,066.71 |
| 其中：应付利息 | | |
| 应付股利 | |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
| 应付分保账款 | | |
| 持有待售负债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837,650.56 | 998,448.05 |
| 其他流动负债 | 44,773,707.02 | 51,406,887.30 |
| 流动负债合计 | 619,584,645.00 | 623,787,360.13 |
| 非流动负债： | |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
| 长期借款 | 28,000,000.00 | 28,000,000.00 |
| 应付债券 | | |
| 其中：优先股 | | |
| 永续债 | | |
| 租赁负债 | 1,023,956.66 | 598,814.76 |
| 长期应付款 | 50,000,000.00 | 50,000,000.00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 预计负债 | 33,628,195.05 | 34,337,465.96 |
| 递延收益 | 12,000,000.00 | 12,000,000.00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124,652,151.71 | 124,936,280.72 |
| 负债合计 | 744,236,796.71 | 748,723,640.85 |
| 所有者权益： | | |
| 股本 | 869,762,500.00 | 869,762,500.00 |
| 其他权益工具 | | |
| 其中：优先股 | | |
| 永续债 | | |
| 资本公积 | 479,281,963.89 | 479,281,963.89 |
| 减：库存股 | 104,596,500.00 | 104,596,500.00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 专项储备 | | |
| 盈余公积 | 34,655,116.25 | 34,655,116.25 |
| 一般风险准备 | | |
| 未分配利润 | -1,303,499,280.16 | -1,297,071,957.55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 -24,396,200.02 | -17,968,877.41 |
| 少数股东权益 | 111,269,335.16 | 113,444,168.79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86,873,135.14 | 95,475,291.38 |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 831,109,931.85 | 844,198,932.23 |

法定代表人：陈继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童七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童七华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一、营业总收入 | 99,619,539.18 | 30,188,676.85 |
| 其中：营业收入 | 99,619,539.18 | 30,188,676.85 |
| 利息收入 | | |
| 已赚保费 | |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
| 二、营业总成本 | 109,140,989.04 | 49,956,926.08 |
| 其中：营业成本 | 93,417,775.80 | 24,500,427.06 |
| 利息支出 | |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
| 退保金 | | |
| 赔付支出净额 | | |
|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 | |
| 保单红利支出 | | |
| 分保费用 | | |
| 税金及附加 | 254,392.22 | 27,624.61 |
| 销售费用 | 6,396,409.26 | 6,839,219.77 |
| 管理费用 | 7,979,438.33 | 17,771,758.92 |
| 研发费用 | | 21,287.13 |
| 财务费用 | 1,092,973.43 | 796,608.59 |
| 其中：利息费用 | 1,071,777.59 | 795,571.38 |
| 利息收入 | 398.75 | 13,214.26 |
| 加：其他收益 | 1,227,317.35 | 1,098,044.69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29,479.77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 -8,294,132.51 | -18,640,724.77 |
| 加：营业外收入 | 200.00 | 92,987.79 |
| 减：营业外支出 | 289,887.06 | 181,446.56 |
|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 -8,583,819.57 | -18,729,183.54 |
| 减：所得税费用 | 18,336.67 | |
|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8,602,156.24 | -18,729,183.54 |
|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8,602,156.24 | -18,729,183.54 |
|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6,427,322.61 | -14,249,475.21 |
| 2.少数股东损益 | -2,174,833.63 | -4,479,708.33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
| 5.其他 | |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
|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
|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
|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 7.其他 | |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 -8,602,156.24 | -18,729,183.54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 -6,427,322.61 | -14,249,475.21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2,174,833.63 | -4,479,708.33 |
| 八、每股收益： | |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 -0.0078 | -0.0174 |
| (二)稀释每股收益 | -0.0074 | -0.0165 |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陈继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童七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童七华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99,879,900.45 | 19,199,751.60 |
|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